证券代码：301234　　**证券简称：**五洲医疗　　**公告编号：**2026-051

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
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、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；

2、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通知于 2026 年 11 月 12 日在巨潮资讯网（**http://www.cninfo.com.cn**）以公告形式发出。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11 月 27 日（星期五）下午 14：30

2、网络投票时间：2026 年 11 月 27 日。其中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11 月 27 日 9:15-9:25，9:30-11:30，13:00-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11 月 27 日 9:15 至 15:00 的任意时间。

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

4、现场会议地点：安徽省安庆市太湖县观音路 2 号公司会议室

5、会议召集人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

6、会议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黄凡先生

7、本次股东会召开的合法、合规性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，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。

二、会议出席情况

1、股东出席总体情况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40 人，代表股份 47,446,595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9.7744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9 人，代表股份 39,370,65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7.8980%。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31 人，代表股份 8,075,945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.8764%。

2、中小股东出席情况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31 人，代表股份 333,975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4911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1 人，代表股份 286,875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4219%。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30 人，代表股份 47,1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693%。

3、其他人员出席或列席情况

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本次股东会，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、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股东会。

三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会提案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得表决方式，表决结果如下：

（一）累计投票议案表决情况

提案编码	提案名称	表决分类	同意		表决结果
			股数（股）	比例	
1.00	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				
1.01	选举黄凡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	总表决情况	47,399,597	99.9009%	当选
		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	286,977	85.9277%	
1.02	选举张洪瑜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	总表决情况	47,399,598	99.9009%	当选
		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	286,978	85.9280%	

1.03	选举胡颖平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	总表决情况	47,402,600	99.9073%	当选
		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	289,980	86.8269%	
2.00	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				
2.01	选举王清刚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	总表决情况	47,399,597	99.9009%	当选
		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	286,977	85.9277%	
2.02	选举郑晓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	总表决情况	47,399,598	99.9009%	当选
		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	286,978	85.9280%	
2.03	选举温生俊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	总表决情况	47,399,599	99.9009%	当选
		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	286,979	85.9283%	

（二）非累计投票议案表决情况

提案编码	提案名称	表决分类	同意		反对		弃权		回避	表决结果
			股数（股）	比例	股数（股）	比例	股数（股）	比例	股数（股）	
3.00	关于为公司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	总表决情况	47,445,895	99.9985%	400	0.0008%	300	0.0006%	0	通过
		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	333,275	99.7904%	400	0.1198%	300	0.0898%	0	

议案 1.00 和 2.00 以累计投票方式选举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，黄凡先生、张洪瑜先生、胡颖平先生当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；王清刚先生、郑晓风先生、温生俊先生当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，任期自本次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。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。

四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1、律师事务所: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

2、律师姓名：胡娟女士、陈克豪先生

3、律师意见：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召集与召开、出席会议人员与召集人资格、股东会的表决程序与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会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、《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》；

2、《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关于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11 月 27 日